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闵经发〔2025〕203号

关于 2024 年度区级单位决算的批复

上海市闵行区企业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收悉。依据《预算法》相关规定，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核定你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收入 21,934.71 万元，支出 21,932.1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6.18 万元。

二、核定你单位 2024 年度财政预算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1,934.71 万元，支出 21,932.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3.72 万元，项目支出 20,948.4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6.18 万元。

特此批复。

- 附表：
1.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2.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3.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批复表
 4.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批复表

5.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批复表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闵行区经济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3 日印发
